区 届人大常委会

第 次会议材料之

关于浉河区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

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

**—2023年 月 日在区 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上**

**浉河区财政局局长 左尚书**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浉河区人民政府委托，向区 届人大常委会第 次会议报告浉河区2022年财政决算(草案)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请予审议。

**一**、2022年全区财政决算情况

1. **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135118万元，为预算数的76.5%，同比下降18.9%，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发行地方一般债券、上年结余、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收入，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合计477238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60815万元，为调整预算的103%，同比增长5.1%，加上上解上级支出、债务还本支出、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支出，结转下年85万元，公共财政预算支出合计477238万元。

1.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3629万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发行地方专项债券、调入资金、上年结余等收入，政府性基金收入合计197681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170488万元，为调整预算的80.5%，加上债务还本支出、调出资金、上解上级等支出，结转下年3126万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合计197681万元。

1. **国有资本经营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区属三家国有企业目前仍旧以承接政府性项目为主，缺乏营利性现金流项目，自身“造血”功能相对不足，对区财政收入贡献度有限。国有资本经营决算收入641万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173万元，上年结转468万元；国有资本经营结转下年641万元。

1.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收入22993万元，为年预算收入的143.7%，同比增长18.8%；社会保险基金决算支出11468万元，为年预算支出的102.5%，同比增长9.6%。

1. **地方政府债券使用情况。**

2022年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55451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651万元，纳入一般公共财政预算，主要用于我区水库除险加固等公益性项目建设；新增专项债券154800万元，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主要用于浉河区幼儿园改造建设、饮水安全工程、平西社区草酸厂棚户区改造、城镇供水、何家寨房车露营基地项目等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项目建设。

1.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按照预算法规定，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实行限额管理。上级财政部门核定我区2022年政府债务限额595779万元，其中：一般债务109196万元，专项债务486583万元。

2022年末，我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538990万元，均为地方政府债券，其中：一般债务余额78877万元，专项债务余额460113万元。2022年，我区逐步完善了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发行地方政府债券155451万元，偿还到期债券本金10243万元，区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均不超过上级财政部门规定的政府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二、2022年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2022年是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之年，我们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统筹财政资金，保障疫情防控、支持经济恢复、改善基本民生等重点支出，大力向上争取资金，有效推动全区各项事业平稳健康发展。

**（一）积极担当作为，统筹推进经济企稳发展。**

浉河区坚决贯彻全国和省市稳住经济大盘电视电话会议精神，坚定落实各项民生、惠企政策，全力稳住经济大盘。**一是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全力抓好、用好这一助企解困的重要举措，以最快速度、最准精度让税收红包从“纸上”落到企业“账上”，确保“应享尽享，应退尽退”。2022年，已有458户企业享受留抵退税3.5亿元。**二是持续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2021年我区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指标实现了区委、区政府提出的进入全省第二方阵的目标。2022年持续改革优化，全力压缩政府采购各环节办理时间，制定完善政府采购领域信用体系，全面实现政府采购内控制度管理信息化，进一步加大支持中小企业力度。**三是落实兑现满负荷生产规模以上企业区级配套奖励。**积极帮助企业申请享受满负荷生产财政奖励，奖励资金由省、区财政各承担50%。2022年，区本级已兑现满负荷生产企业34家，奖励资金225万元，其中满负荷生产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0%以上共11家企业。**四是落实阶段性减免市场主体房屋租金工作。**全面落实省财政厅关于减免行政事业单位及所属企业房租工作要求，帮助我区更多中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渡过难关。2022年，已累计为国有资产类和集体资产类经营性用房减免租金217万元。

## **（二）稳保财政收入，持续保障和改善民生福祉。**

认真抓好组织领导，坚持公共财政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在发展中保障和改善民生。**一是**克服不利影响，努力保障财政收入应收尽收。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13.5亿元，同比下降18.9%；全区地方级税收收入完成11.9亿元，同比下降11.8%。税收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的比重达88.3%；全区非税收入完成1.58亿元，同比下降49.7%。二**是**加强统筹调度，民生保障平稳运行。采取积极有效的措施保障各项民生和重点支出，2022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36.08亿元，同比增长5.1%；民生支出完成29.01亿元，同比增长3.3%，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达80.4%。

**（三）兜牢“三保”底线，提升基层公共服务保障能力。**

“三保”是维护经济运行秩序和社会大局稳定的“压舱石”，浉河区始终将“三保”工作作为首要任务、重中之重抓实抓牢。**一是**严控三公经费和一般性支出，确保国家标准的“三保”支出足额安排，不留缺口。**二是**大力清理盘活存量资金，完善资金收回机制，将闲置沉淀资金、低效无效资金、预算结余资金及时清理收回，优先用于“三保”支出。**三是**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直达机制作用，增强直达资金分配的时效性、科学性和精准性，更大力度向基层倾斜，强化预算执行监控，切实把宝贵的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紧要处，最大限度发挥资金效益，确保“三保”资金来源得到有效保障。全年“三保”累计支出27.4亿元，占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额的76%，其中保基本民生12.4亿元、保工资13.5亿元、保运转1.5亿元。

**（四）推进项目建设，坚持高质量发展主线。**

浉河区认真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重点项目建设的相关决策部署，深化“项目为王”理念，抓紧用好这一推动区域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手段，科学谋划，积极争取，全力做好重点项目资金保障。**一是全力以赴争资跑项。**积极研究国家、省、市政策倾向，结合我区实际情况，有针对性地开展跑项争资工作。2022年全区共收到上级转移资金24.64亿元，同比增长31.8%，其中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专项资金由2036万元增加到6000万元，并获得一次性奖补资金1691万元。二**是精耕细织政府债券项目。**抢抓政策“窗口期”，谋实项目“储备库”，密切关注宏观政策动向，持续跟踪省级层面相关决策部署和文件精神，积极争取新增专项债资金需求，扎实做好政府专项债券项目谋划申报工作。2022年，我区已发行专项债券项目11个，资金15.48亿元，较去年同期10.79亿元增长43.5%。同时，加强对政府债券项目支出管理，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建设进度，切实发挥专项债券资金使用效益。**三是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2022年我区争取到河南省美丽乡村重点县（区）试点项目，该项目省级奖补资金1亿元，分两年补助到位。浉河区2022年拟建设村居19个，投入省级资金5050万元，地方配套达到一比一。董家河镇楼畈村田园综合体项目获批，该项目上级财政资金2000万元，2022年到位1000万元。**四是切实保障乡村振兴有效衔接。**2022年，浉河区共投入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16018.96万元，其中上级资金5053万元，本级资金10965.96万元。共计支出15617.47万元，上级衔接资金已支出4929.81万元，本级衔接资金已支出10687.67万元，总体支出进度97.49%。

# **（五）持续深化改革，激发高质量发展活力。**

# **一是**理顺三区财政体制。深化开发区“三化三制”改革，全面完成金牛产业集聚区、双井办事处、新申办事处筹建处的职能、机构、编制整体划转，同时进一步捋顺南湾、鸡公山财政体制，确保三区平稳健康发展。**二是**深化国企改革。在三大平台公司开展“六定”改革，建立职责清晰、精简高效、运行专业的管理运营体系和现代企业制度。**三是**健全预算绩效管理机制。坚持“用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全面预算绩效管理理念，结合预算一体化系统，抓好2022年度部门预算整体绩效和项目绩效目标编制、审核、汇总和公开。

各位代表！过去一年，全区上下通力合作，共克时艰,圆满实现我区规划目标。取得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一是**支出压力巨大。较高的上解基数和现金分成比例导致我区实际可用财力及现金调度极为窘迫。同时还承担着城乡义务教育、基础设施建设和市级重点项目等各类硬性支出，而随着乡村振兴的投入和其他重大不确定支出因素，以及“三区”融合进一步加重了浉河区财政压力，保障“三保”已是举步维艰。**二是**收入增长乏力。受各方面不利因素影响，近几年我区财税收入持续减收，加之无法享受贫困县、苏区县的各项优惠政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相较其他县区偏少。**三是**历史包袱沉重。由于体制和历史遗留问题等各方面原因，浉河区社会保障包袱重，例如保障性住房资金缺口、市级重点工程拆迁安置过渡费、破产企业遗留问题等，财政负担进一步加剧。对此，我们将正视问题、直面挑战、勇于担当，以必胜的信心、创新的思维、扎实的举措，尽心竭力开源节流，着力保持浉河财政平稳健康运行。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2023年财政工作指导思想。**

2023年是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是深入推进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中十分重要的一年，也是我区推进“1335”工作布局、打造“美好生活看信阳，幸福家园在浉河”品牌、实现“两个更好”目标的关键一年，科学研判财政形势，合理编制财政预算，积极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对推动全区经济运行整体好转，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具有重要意义。

**（二）2023年上半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1、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累计完成73615万元，同比增长0.9%；税收收入完成65769万元，同比增长5.3%，非税收入完成7846万元，同比下降25.2%；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206369万元，同比增长0.2%。

**2、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1758万元，为预算数的12.7%；政府性基金支出26779万元，占预算数的13.1%。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178万元，为预算数的4.8%；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280万元，为预算数的7.6%。

**4、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1-6月份，社会保险基金实际收入6781万元，为预算数的38.8%。社会保险基金实际支出6749万元，为预算数的58.2%。

**（三）2023年下半年财政工作重点。**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融入新发展格局；围绕区委决策部署，落实人大、审计监督整改意见，牢固树立政府“过紧日子”思想，持续改善民生，加快推动“三区”经济社会融合发展；更好地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加强财源建设和财政资源统筹，深入推进财政改革，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服务水平。

**1、聚力财源建设，全力以赴完成财政收入目标。**

积极发挥财政引导作用，夯实已有税基，大力培育高质量税源，推动大项目尽快落地施行，真正实现财政经济良性循环。**一是**加快辖区内的重点项目建设，切实推进浉河区城市有机更新项目工程进度，加大对教育投入、老旧小区改造投入和城市创建投入，拉动经济发展，实现税收收入增长；**二是**优化营商环境，全面提升招商引资工作水平，为企业提供高效便捷的服务；**三是**全力支持“万人助万企”活动，切实解决企业实际困难。落实优惠政策，统筹资金，引导成立绿色产业投资、茶产业发展等基金，撬动社会资本和金融机构资金支持我区龙头企业、特色产业发展；**四是**发挥综合治税信息平台作用，核准税源基数，掌握税源结构，科学把控收入，做到应收尽收。完善综合治税信息系统，依法加强税收征管，加大清缴欠税欠费力度，杜绝“过头税费”；**五是**紧抓非税管理，加强监管，进一步澄清非税收入底子。深化区属国有企业改革，确保国有资本保值增值。

**2、强化财政保障能力，持续增进民生福祉。**

**一是**坚决兜牢“三保”底线，加强财政运行监测分析,统筹加大对财政困难地区和基层的支持力度。坚持“三保”支出在预算安排和库款拨付等方面的优先顺序，及时调整完善标准过高的支出政策，切实提高预算安排与财力状况的匹配程度，坚决防止出现拖欠工资、拖欠群众各项补贴等财政运行风险。**二是**支持教育发展更加均衡，落实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促进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支持办好学前教育，增加普惠性教育资源供给；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三是**加快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发展富有特色的全链条文旅产业。**四是**逐步提高公共卫生服务保障水平，稳步提升基层公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强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发展乡镇医共体和城市医联体,推动基层医疗卫生机构服务能力达标升级，不断优化医疗服务体系；继续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和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补助标准。**五是**积极支持就业财政政策落实；加大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力度,加快健全覆盖全民、统筹城乡、公平统一、可持续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着力保障残疾人生存发展权益；切实保障和维护军人及家庭权益。

**3、积极谋划重点项目，竭尽全力跑项争资。**

**一是**全力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紧紧围绕国家政策动态和区情实际，找准切入点和结合点，精心做好项目策划、包装和储备工作，加快让政策红利从“纸上”落到“地上”。上半年全区共争取上级转移支付资金17.67亿元，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21.8%，完成全年目标任务的58%。下半年，主要围绕乡村振兴、老旧小区改造、环境污染治理、茶产业、全域旅游、革命老区、国家重点生态功能区等领域争取专项资金。**二是**积极争取专项债项目。下半年争取各类专项债券资金3.2亿元，全年完成9.2亿元。同时，做好专项债券还本付息工作，防范地方政府债券兑付风险。

**4、提升财政管理水平，切实增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一是**坚持政府过紧日子。把“过紧日子”要求作为预算管理长期坚持的基本方针，不论任何时期，始终坚持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坚决压减非刚性、非重点、非急需支出，严控“三公”经费，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二是**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继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实施项目全生命周期管理，做好项目前期谋划和储备，完善项目预算分年度安排机制，推动跨年度预算平衡。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落地实施。加速预算管理一体化推广应用,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建设。加强重点领域预算绩效管理，严格绩效目标管理，提升绩效目标质量。加强绩效结果应用，将绩效结果作为完善政策、安排预算、改进管理的重要依据。按照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市委市政府要求，探索将预算单位违反八项规定情况作为绩效考评的重要依据，并将绩效结果应用于“三公”经费预算安排。**三是**加强地方政府债务管理。加强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储备和前期工作，优先支持在建项目建设，强化债券资金使用事中、事后监管，持续提高债券资金使用效益。做好地方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和债券信息公开工作。妥善处置和化解地方政府隐性债务存量，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积极稳妥防范化解隐性债务风险。完善部门协同监管机制，坚决查处违法违规举债行为，强化责任追究。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完成2023年财政工作目标，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区人大的依法监督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不负使命，主动作为，全力以赴完成各项经济发展目标任务，为建设现代化幸福美好浉河作出应有的贡献！